

证券代码:002109 证券简称:兴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5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6月19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指定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席永生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现已满三个多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超过三个月之后,董事长应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目前,公司尚未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故自2014年9月19日起,由公司董事长王颖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公司将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现将王颖先生的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电话:029-38838010

传真:029-38822610

邮箱:wy62126@163.com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东城区迎宾大道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812 证券简称:陕西金叶 公告编号:2014-31号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74,324,572股,占公司总股本447,375,651股的16.61%,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日前,接万裕文化通知,因万裕文化与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货款纠纷,被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人民法院依法冻结([2014]临执字第770-1号)的万裕文化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8,3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447,375,651股的13.036%)已解除司法冻结;近日已在中证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司法冻结手续。

截止本公告日,万裕文化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4,324,572股中的16,000,000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的3.5764%;58,320,000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13.036%。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14-102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其部分募集资金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实施计划,公司将先使用4.35亿元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中泰化学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16日披露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其部分募集资金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实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4-101)

2014年9月17日,上述4.35亿元募集资金已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用于永久补充中泰化学流动资金。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公司承诺使用前述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恒天海鹅 公告编号:2014-069

恒天海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 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提前还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恒天海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1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金额不超过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恒天海鹅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12)及《恒天海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6)。

2014年9月17日,公司已将上述15,000万元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华西证券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恒天海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18日

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折算结果的公告

(400-888-8998)咨询相关情况。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 自2014年9月18日起至一年后对应的前一日(2015年9月17日)为本基金的第二个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业务申请。

2.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3. 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九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4年8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发布了《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首个开放期内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根据基金合同相关规定,本公司以2014年9月17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对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折算,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2014年9月17日,折算前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67元,依据折算规则确定的折算比例为1:1.0669831950,折算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基金份额持有人原来持有的每1份本基金相应增加至1.0669831950份。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基金份额持有人自2014年9月19日起(含该日)可在销售机构查询折算新增份额的结果。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或客户服务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14-053

中建西部建设股价有限公司 201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16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其中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10亿元,中期票据注册发行6亿元。具体详见公司6月9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股东大会公告。

公司于2014年9月12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4]CP322号),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公司本次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6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

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6亿元人民币于2014年9月15日发行,发行情况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14中建西部CP001
短期融资券代码	041452044	短期融资券期限	365天
起息日	2014年9月17日	兑付日	2015年9月17日
计划发行总额	5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5亿元
发行利率	5.25% (发行日一年期Shibor利率+2BP)	发行价格	100元/佰元面值
主承销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有关公司此次短期融资券发行的相关文件详见上海清算网(www.shclearing.com)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4-063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董事会十一次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于2014年9月17日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锦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6亿元中期票据的议案》

董事会经讨论,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6亿元中期票据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6亿元的中期票据的议案》

本次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6亿元(含36亿元)。最终的发行额度将由公司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备案时确定的金额为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期限不超过5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可分期发行》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利率》

本次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发行利率将按照市场情况确定。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承销团》

募集资金拟按照相关法规及监管部门要求使用(包括但不限于偿还银行贷款、补充营运资金及项目投资等)。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担保》

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刊登于2014年9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授权》

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刊登于2014年9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决议》

根据公司本次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6亿元中期票据,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方案范围内,根据公司资金需要、业务情况以及市场条件,全权决定和办理注册、发行及上市的具体时间、条款、所有手续,聘请中介机构以及办理其他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决议。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4-064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不超过36亿元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